

# 关于强化村级财务审计的思考

■ 倪汉云

(射阳县盘湾镇财政与资产管理局, 江苏 盐城, 224399)

村级财务审计工作关系到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关系到整个村庄的发展。因此,在农村发展的过程中,必须面对农村财务中存在的问题,寻找问题的源头,厘清财务的责任,让农村建设走上长期、稳步发展的道路。

## 一、村级财务审计存在的问题

### (一) 村级财务资料缺乏规范性

目前,我国的村级财务工作存在着资金管理、办公用品采购、其他商品或服务成本等方面的空白,存在大量的“白条”现象。同时,部分有关的会计核算也不完整,仅有总账的记载,而没有详细地记载账目的和内容。在财务工作中,财务数据整理不及时、不全面,无法按照不同的财务数据进行归类 and 归档,经常发生“口袋账”“包包账”等情况,使得审计工作难以进行。

### (二) 村级财务信息不够透明

目前,我国的财务管理工作存在着财务资料公开不及时的问题。一方面,财务收支信息披露不力,财务经费的来源与使用情况也不明确;另一方面,财务开支没有及时公开,农民补贴的发放日期和数额也没有详细记载。由于缺乏规范化的财务管理,导致会计资料的不透明和不准确,财务管理队伍的专业化程度有待提高。

### (三) 村级财务管理水平不高

目前,我国的村级财务工作主要集中于财务部门,而我国村级财务部门的会计人员的知识和年龄构成都不够科学,其思想陈旧,接受新事物的意识不足,不能及时更新知识。还有一些会计主管的观念陈旧,职责不清,为了牟取个人利益,滥用权力,编造会计报表。由于财务审计人员自身的能力不足,无法在第一时间查出问题,或者由于人际关系等原因,没有及时指出问题所在,从而影响了财务审计作用的发挥。

### (四) 村级财务审计监督不严格不全面

目前,我国村级财务工作要求对财务进行全面、严密地监管,但由于一些村级财务部门对集体收入的监督不力,导致账外收支等问题的产生。与此同时,相关部门对“惠农”项目等方面的监管不

力,例如在农田水利等项目上,没有通过招标进行。由于没有签署施工协议,且施工队拥有项目的定价权,导致项目投资与财务核算不匹配。另外,财务预算的监督力度不够,将非强制性的农业项目列入财务预算的情况时有发生。

## 二、村级财务审计强化举措

### (一) 建立制度促进村级常态化的财务审计

针对公开账目少、公开内容作假、账目缺漏等问题,村级财务部门应将相关信息公开透明,村级财务审计责任单位可以通过村级财务审计工作部署会议等方式进行审计工作部署,以推动村级财务审计的规范化。村级财务审计工作的规范化管理体制,主要是以村级党组织、副镇长、镇财务审计领导小组牵头,抽调参加审计工作的全体人员、涉农单位负责人和各村书记组成审计小组,由被抽调审计村的全体干部充当辅助者。为及时找出农村财务管理中潜在的问题,实行村级财务审计的相关人员可以安排经营管理所的人员深入特定的村组,审查集体收入资金、集体支出资金、退赔不合理开支和剩余的费用,同时,通过召开群众大会、张贴公告等形式,向社会公布村级集体基金的收支状况。

对各级财务来说,最根本的是农村一级的财务投入。鉴于目前村级财务资金是以专项资金为主,审计机关要立足于村级财务审计工作的制度化运作,通过分析资金的使用效果并结合村级财务相关部门的信息,对资金来源方向、使用性质进行全方位梳理,明确财务审计工作的方向、目标之后,审计机关应积极与村级组织协调,获取项目规划资料。对于农户自行建造的项目,可以让财务审计机构与村镇管理部门、三资主管部门联系,掌握详细的申报方案。按计划进行项目审核,核对各项目的经费,确认资金来源正确后,进行实地核查,建立健全有序的财务审计链条,确保财务资金由农民自己支配。在推行规范化财务审计的过程中,必须注重民主监督、民主管理和民主决策,强化审计监督,确保财务审计高效、健康、持续地运作。尤其是涉及农村资金、资产、资源,即“三资”管理的重要问题,都要按照“四议两公开”(党支部会提议、“两

委”会讨论、村民大会审议、村民代表会议或者村民会议决定)的规定,对公开的“三资”问题实施的全过程进行民主管理和决策,并通过文字记载的形式,使财务审计与农民联结,确保民主思想的贯彻。从总体上看,集体财务活动、村集体“三资”经营状况和有关财务支出的详细信息都要一一披露。

公开披露的表格一式三份,一张公示于墙壁,另两张分别保存于乡镇经济服务中心和村内备查,为农村财务资产管理公开操作、公开推送和公开交易的“阳光”操作,提供了有力的保证。

审计组要对村级和乡村经济单位的集体资金使用、预算和决算工作中的集体资产资源运营、村级一事一议资金筹集使用和农村农户反映强烈的农村集体“三资”管理问题进行重点审计,同时,也要对村干部任职期间的资产资源管理、项目工程管理、集体财务收入和开支进行审计,全面实施资产资源使用、债权债务等方面的审计工作。在完成审计后,及时公开、公布信息并强化问责,依法依规严肃处理违法违规的责任人。

## (二)重视审计队伍的建设和培训

农村财务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离不开政府拨款的支持。加强对村级财务的投资,县、乡镇财务要把乡镇财务审计的办公人员和职工的薪酬列入财务年度计划,拓宽筹资途径,设立专门的工作经费,确保镇、村有足够的经费开展工作。相关部门要强化对村级财务管理业务的技能训练,对村级财务管理人员进行持续教育,定期组织村级财务管理人员、村级财务人员、乡镇级财务审计人员参加与政策、法规、专业技术相关的讲座,扩大培训形式,增强他们的工作能力并提升他们的法律意识;通过对乡镇财政结算中心会计、村(社区)报账员及村(社区)干部进行培训,使农村财务会计工作更加规范化;利用与第三方审计组织的协作机会,使其与村(社区)建立长期的审计协作关系,并开展财务管理、审计知识的实践演习,不断提高村级财务管理从业人员的实操能力,促进村级财务审计工作的程序化、规范化。

政府机关要加强对审计人员的培训,建立一支责任心强、业务水平高的村级财务审计人才队伍。首先,政府机关需要根据有关规定,配强村级财务审计人员,同时立足于长期发展,注重村级后备干部的培训,在返乡人员、退伍军人等人群中选出优秀的年轻人员,通过社会公开招聘或单位推荐、中介机构挂靠等形式,从严把关,择优配强,将作风

正派、秉公办事、业务素质强的优秀人才纳入审计队伍中;要积极地引入符合条件的人才,并通过签约、设定工作期限等方式来保障员工队伍的稳定。其次,要通过完善农村财务审计工作的制度,不断完善绩效考核制度,提升基层干部的工作热情与满意度,保证“招进来、留得住”。最后,构建“传帮带”培训体系,解决农村财务审计人才短缺等问题,从严选拔农村财务审计人才,防止“矮中选高”现象的发生。

## (三)明晰村级财务审计的关键点

首先,把农村项目建设作为村级财务审计的一个重要环节。在工程项目执行过程中,农村基础设施缺乏规范化的问题还比较突出,这与村级组织工作人员理财观念不强,不重视项目建设过程中的财务制度的管理有关。因此,要重视建设项目的建立和规划的合理性,对项目审批是否合法、是否存在“借钱建房”等问题进行严格审查。并根据施工合同、支付凭证账户、乡镇三资平台的招投标等因素,加大对项目资金流向的审查力度,确保项目财务管理的科学化。

其次,在推行“三资”管理制度的同时,政府的“三资”机构要集中控制财务的资金。因此,审计机构应把“三资代理专户”作为重点,对银行专户使用范围、专户利息收入、银行账实相符进行逐一审计,避免大额资金被非法用于理财、专户利息被挪用或套取等问题的出现。

最后,农村农户减负的实施,使农民的各种税费得以减轻,但也有违法行为存在的风险。因此,在会计核算中,要根据财务部门今年或往年的数据,对计量、一事一议等法定的收费内容和人均收费标准进行逐项的规定,接着到农户家中,对照农民的负担监督卡和真实缴费情况进行逐一核对查验。必要的时候可以对领导的个人银行账户进行核查,减少农村基层治理中的不和谐因素,减少基层干部与村民之间的矛盾,为农村社会和谐稳定的发展奠定基础。

## (四)完善村级财务审计的法规

农村财务制度的健全,是实现农村财务制度规范化的先决条件。为此,应建立健全财务专业审计组织,完善财务审计的软件和硬件设施,并结合当地财务审计的需要,建立相应的规范和系统,以及评估指标。在对农村财务审计工作进行动态调节的基础上,确保农村财务工作的公开、公正和透明。

对村级财务的审计要依据《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审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公开规定》的有关规定进行,将真实的财务状况和相关账务信息披露给被审计对象和其他审计参与者。

第一,对财务审计的内容进行策划。财务计划(财务收支计划、基本建设计划、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兴办产业和资源开发投资计划、收益分配计划、其他与集体经济和农民负担有关的收支计划)、损益性支出(干部工资和奖金、干部津贴和公务活动支出、集体经营活动支出、招待费、其他支出)、损益性收入(村提留收入、转包和上缴收入、集体统一经营收入、其他收入)、非损益性开支(土地补偿收支、集体资产、产品、固定资产、对外投资、其他资产、现场和银行信用社存款,其他资产)、债务(应付款、应收款、其他债务、各种借款)、收益分配(收入总额、税金)等均需列入审计的内容。

第二,在实施财务审计时,必须按照《地方民主监督与财务审计》的有关要求,对凭证、账目、实物进行审核;对存款单进行核对和核实,并出具专门的审核报告,经村级组织负责人和会计主管人员共同签署。应当指出,审计机关要与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协作,成立三人以上、七人以下的委员会,其成员可通过成员大会或成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有关部门拥有初审预算、不合理财务支出否决权的权利和审计监督的权力。

在选择财务审计的公开途径上可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设置公告栏或公告墙,公布到户,选择年初、年末(每年年底后十五天内)、每季度或每月后十天内,准确、完整、及时地向农户公布财务审计结果。如果有条件的话,可以实行计算机控制的会计核算,实现对审计结果(包括专项经济事项、上级拨款、应付账款、救济救助等)的公开。在村级财务公示牌或公示墙上设立建议板块,以方便广大

农民对其进行监督。

在农村财务审计工作中,必须采取严厉的法律手段,以保证其达到预期的效果,从而使其能切实监督村务工作。要实现这一目标,必须完善责任追究机制,提高村级财务审计的工作效能。在执行相关制度和政策的同时,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及时调查,根据法律、法规对相关人员进行处罚,并将其移交司法部门。同时,要加强农村基层的财务管理工作,使农村基层的财务管理工作更加规范,使农村基层的审计数据更加真实。相关部门要想制止农村财务混乱的现象,就要对村“两委”开展思想政治工作,使其作风严实,做到秉公执法,杜绝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并对村“两委”的违法问题进行严厉打击,以发挥教育和威慑作用。若要从根本上改变思想,就要在方法上进行改革,严格、认真地做好农村财务工作,使村级财务管理更加规范化,不让贪婪的人有任何可乘之机。

### 三、结语

农村财务的管理是农村经济发展的一个关键环节。财政对农村农业的支持力度与农村财务紧密相连,因而不不管是农村基层干部还是财务人员,都会在思想和工作上面临很大的转变,同时,这种内外的转变也推动着农村财务审计的发展和转型。在农村经济发展的新形势下,如何提高农村财务管理能力,完善财务监督机制,提高财务管理人员的素质,是当前农村财务管理面临的一个重大问题。农村财务审计工作,直接关系到农村的发展和农村经济的发展。

【作者简介】倪汉云(1974—),女,江苏盐城人,本科,高级经济师,射阳县盘湾镇财政与资产管理局,研究方向为乡村振兴模式和实现途径。

